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云能资本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 债券获得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无异议函的 公告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减持主体）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7日收到股东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云能资本)通知，获悉云能资本于2023年6月7日收到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3〕367号，简称《无异议函》）。

一、《无异议函》主要内容

根据《无异议函》，云能资本申请以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为标的，发行面值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

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深交所无异议。《无异议函》有效期为出具之日起12个月，云能资本将在《无异议函》有效期内，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和市场情况，择机发行、发行部分或不发行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

截至本公告日，云能资本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88,436,5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305%。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后续进展。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关于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3〕367号）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8日